

114 年度 下半年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場所名稱：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場所地址：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北進巷 1 號

場所電話：07-6861132

管理權人：杜司偉

防火管理人：謝仁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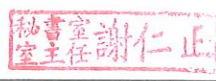



訓練日期：114 年 12 月 11 日

檢附資料：

- 一、封面
- 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提報表(訓練 10 日前場所提報)
- 三、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訓練 10 日前場所提報)
- 四、自衛消防編組訓練紀錄(訓練後 14 日內場所提報成果資料)
- 五、防火管理人證書(有效期限合格證書影本)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提報表

受文者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主旨	本場所提報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如附件)		
提報人	管理權人：		(簽名或蓋章)
實施者	防火管理人：		(簽名或蓋章)
場所	名稱	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電話 07-6861132
	地址	高雄市桃源區北進巷1號	
訓練	日期	民國 114 年 12 月 11 日	
	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滅火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通報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訓練	
	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白天人員之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人員之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體人員之訓練	
	參加人數	33 人	前次訓練日期 114 年 6 月 26 日
	派員指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消防車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__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其他		
防火管理人初訓日期	114 年 11 月 14 日	最近一次複訓 (填結訓日期)	114 年 11 月 14 日
綜合意見 (消防機關填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隊存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受理人：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

一、桃源區公所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課程表

課程表				
訓練日期：114年 12 月 11日				
項次	時段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講授人員
一	8時至9時	滅火訓練	講解滅火原理、方法及實作	消防隊
二	9時至10時	通報訓練	1.講解如何通報消防單位 2.講解如何廣播疏散人員	消防隊
三	10時至11時	避難訓練	1.講解避難引導原則 2.講解場所疏散規劃	消防隊
四	11時分至12時	綜合訓練	1.假設可能起火情境，啟動本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機制。(應依場所使用型態，模擬於場所自衛消防編組人員相對較少及避難逃生最不易情境進行演練，如於日間模擬夜間自衛消防編組之人力狀態下進行演練，非指於夜間進行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演練。) 2.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	陳金山 秘書

備註：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每半年至少舉辦1次，每次不得少於4小時。

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名冊(含簽到表)

本場所總共50人，本次參與演練共28人

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名冊(含簽到表)

本場所總共50人，本次參與演練共28人

防火管理人 或 自衛消防隊長	姓名	陳金山				
	簽名	陳金山				
通報班	姓名	杜祿蘭	和來芬	和璋茹		
	簽名	杜祿蘭	和來芬	和璋茹		
	姓名	和雅明	高仲芸	何香味		
	簽名	和雅明	高仲芸	何香味		
滅火班	姓名	顏香音	謝洋華			
	簽名	顏香音	謝洋華			
	姓名	劉雅慧	黃玉貞			
	簽名	劉雅慧	黃玉貞			
	姓名	江雅芬	洪玉芳			
	簽名	江雅芬	洪玉芳			
避難引導班	姓名	黃怡珍	黃志傑			
	簽名	黃怡珍	黃志傑			
	姓名	吳雅玲				
	簽名	吳雅玲				
	姓名	高厚斌				
	簽名	高厚斌				
	姓名	柳曉芳				
	簽名	柳曉芳				

附註：

1. 本表同步供做編組人員更新使用。
2. 請各編組人員務必簽名或蓋章，勿以電子文字繕打。

安全防護班	姓名	陳清林	高維信			
	簽名	陳清林	高維信			
	姓名	陳民春	吳光宇			
	簽名	陳民春	吳光宇			
	姓名	曾秋剛	柯志偉			
	簽名	曾秋剛	柯志偉			
救護班	姓名	蘇諾	解永健			
	簽名	蘇諾	解永健			
	姓名	王自宜	王自宜			
	簽名	王自宜	王自宜			
	姓名	謝恩恩	謝恩恩			
	簽名					

附註:

1. 50人以上場所應增編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
2. 未滿50人以上且無增編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可自行刪除本頁。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記錄

一、檢討會議紀錄

時間：114年12月11日12時

地點：桃源區公所

主席：陳秘書金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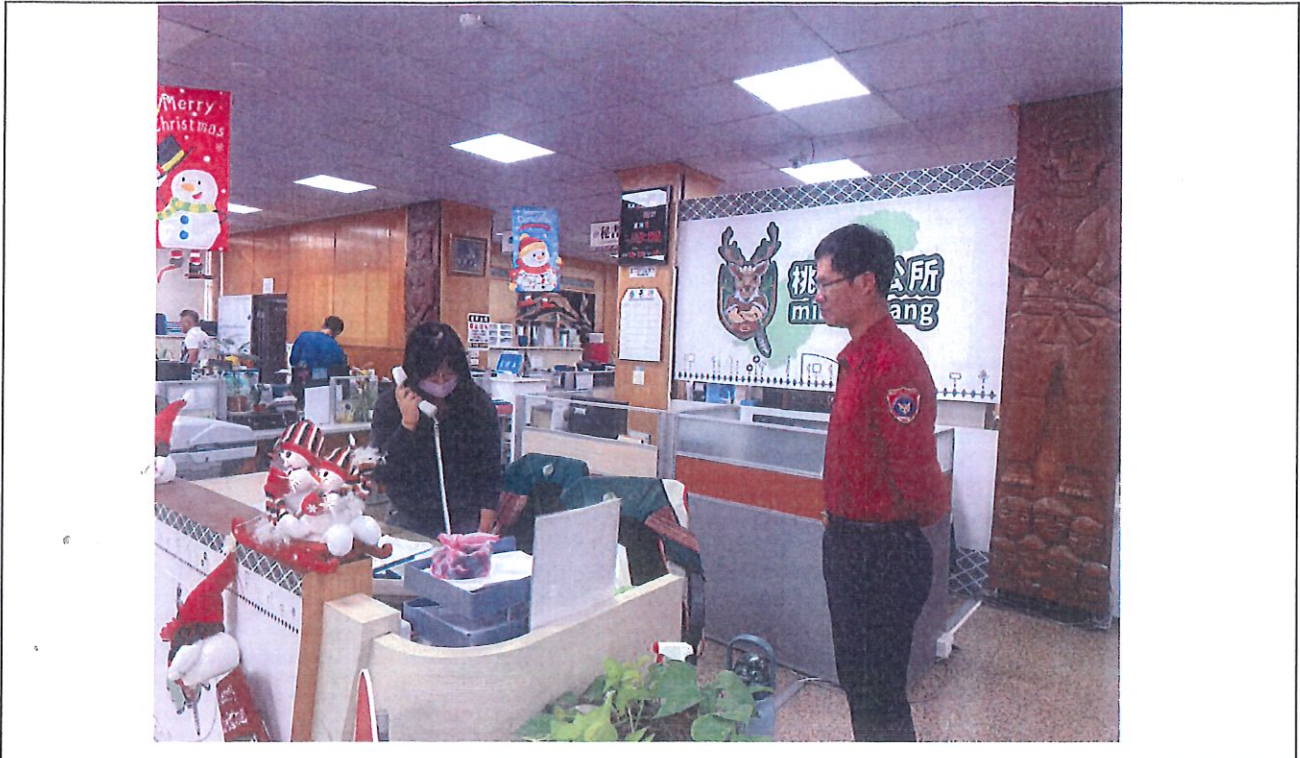
紀錄：杜雅晴

本次演習優、缺點：

班別	優點	缺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報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火點人員回報時聲音宏亮、清楚。 ■ 報案人員報警清晰、明確且報案流程順暢。 ■ 廣播人員廣播清晰、明確且流程順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火點人員回報不確實，未有效傳達火警訊息。 □ 報案人員之報警內容模糊，未簡明扼要提供火警相關資訊。 □ 廣播人員之廣播內容不清晰或流程不流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滅火器操作熟練、正確、快速。 ■ 室內消防栓操作順暢、放水速度快。 ■ 滅火失敗時懂得立即避難逃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滅火器操作流程不熟悉。 □ 室內消防栓操作流程不熟悉。 □ 面臨滅火失敗，未立即關門逃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導人員音量大且清晰得宜。 ■ 引導人員位置分布得宜。 ■ 將人員引導至正確方向疏散並禁止人員搭乘電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導人員音量不足或不清晰。 □ 引導人員之引導位置不明確，有視線阻礙。 □ 引導人員未正確指引疏散方向。 □ 未禁止人員搭乘電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全防護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接獲通報後立即關閉空調或瓦斯。 ■ 接獲通報後立即停止電梯或電扶梯之運轉。 ■ 接獲通報後立即開啟排煙設備。 ■ 人員熟知防火鐵捲門開關位置，且達到阻隔火勢之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接獲通報後未立即關閉空調或瓦斯。 □ 接獲通報後未立即停止電梯或電扶梯之運轉。 □ 接獲通報後未立即開啟排煙設備。 □ 人員不熟悉防火鐵捲門開關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救護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實將現場受傷人員搬移至安全處所再進行初步救護處置。 ■ 救護技術操作純熟且正確。 ■ 傷患管制登錄確實並清楚交接。 ■ 協助安撫疏散逃生之民眾情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將現場受傷人員搬移至安全處所再進行初步救護處置。 □ 救護技術操作不純熟。 □ 傷患管制登錄不確實。 □ 未協助安撫疏散逃生之民眾情緒。

檢討改進及建議事項：

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相片(照片內容可自行增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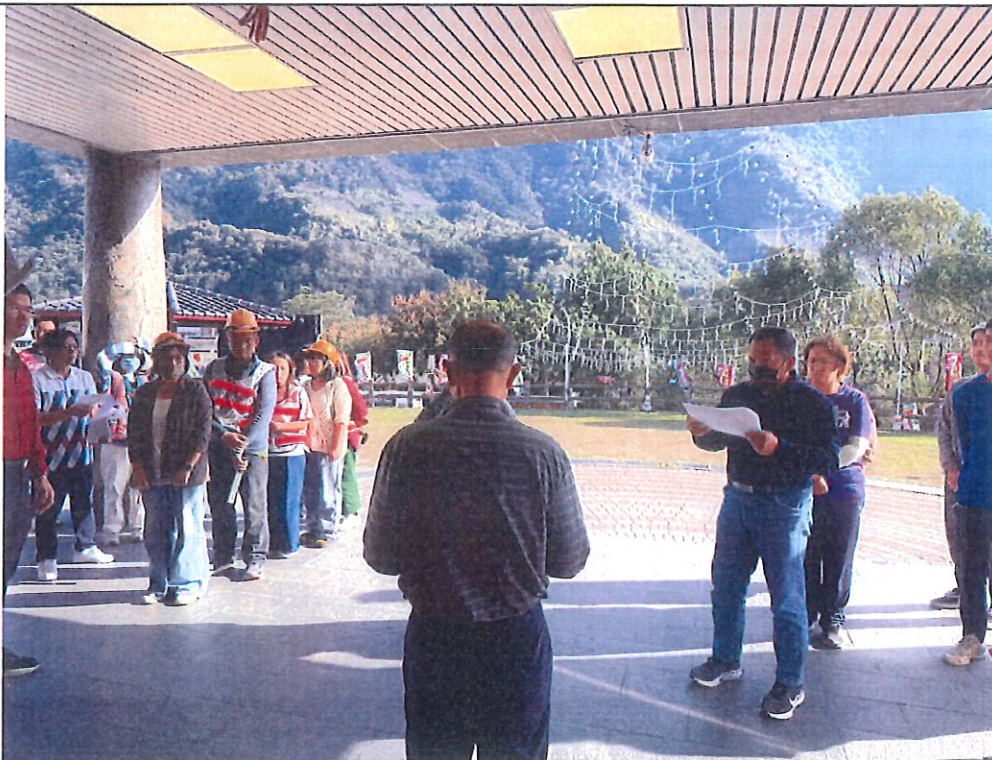
說明：確認火災、對外通報 119、對內廣播、通報情形



說明：初期滅火（滅火器或室內消防栓）情形



說明：引導避難逃生情形



說明：召開檢討會議



說明：防災或防震教育情形



說明：安全防護

(50 人以上或現場如有電源、瓦斯，電梯管制或防火鐵捲門、防火門區劃等設備
可由其他班人員兼任關閉確認)



說明：救護急救處置情形

(50 人以上或現場如有需要可由其他班人員兼任)

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



防火管理人訓練合格證書

證書核准文號：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114 年 11 月 24 日

高市消防預字第 11436642400 號函

證書字號：E114 初 02470 號



姓名：謝仁正

身分證字號：S1202489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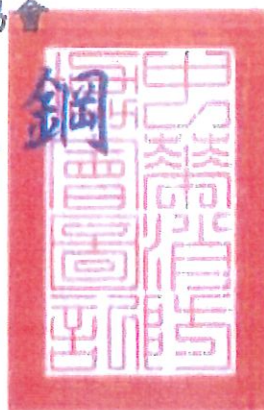
有效期間：114 年 11 月 14 日至 117 年 11 月 13 日

參加社團法人中華消防協會辦理之防火管理人訓練初訓第 114154 期，經訓練期滿測驗成績合格，特予核發證書以茲證明。

此證

社團法人中華消防協會
理事長

趙鋼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6 日

溫馨提醒：請記得參加複訓練習，本會服務電話：02-22559119